

教育訓練進修管理辦法

壹、目標：為配合醫院整體經營發展，積極鼓勵所有同仁繼續接受在職教育訓練，本院有設置全院性教育訓練專責小組，與馬偕產學合作在職教育課程，及定期聘請各醫院醫師，至本院演講，院內在職教育進修之課程中，包括病人權利、病人安全、醫學/醫事/護理倫理、全人醫療、生命末期照護、感染管制、危機處理、家庭暴力、兒童虐待、職場不法侵害、ESG 及資訊安全等重要課題；課程安排中設有出席簽到單、滿意度問卷，掌握院內員工出席教育訓練，以充實專業知識及技能，並秉持「全人照護」之宗旨提供高品質之專業服務，特定本辦法。

貳、訓練計劃：

一、目標

依據相關法規明訂員工年度在職教育之課程內容:應包含:病人權利、病人安全、醫療倫理、全人醫療、感染管制、危機處理及醫事法令等課程。

課程類型	修課下限時數
感染管制 (包含 TB 1 小時)	3
全人醫療(病人權力、病人安全、醫事法規)	1
職業衛生與勞工安全	1
醫療糾紛與醫院暴力	1
生命末期照護	1
自衛消防編組演練	1
消防講習/緊急災害應變演練	1
職場不法侵害	1
ESG	1
資訊安全	1
家庭暴力與兒童虐待	1
共計	13

1. 本年度全院修課最低時數標準乃依據院務會議決議辦理。
2. 各單位應自行訂定年度修課時數，唯標準應高於全院修課時數下限。
3. 此標準適用於全院專任人員。
4. 新進員工半年內應接受感染管制至少 6 小時(內含肺結核防治至少 1 小時)。

教育訓練進修管理辦法

參、訓練課程內容及方式

●在職教育訓練類別包含以下次各項目：

(一) 新進人員職前訓練

詳見「中英社團法人中英醫院護理部新進人員教育訓練辦法」，：到職後四週內須完成 22 小時必修課程。

課程內容	主講人	上課時數
醫院簡介	單位主管	2
人事規章(工作規則)	單位主管	2
員工權益與義務	單位主管	2
病人權利與義務	單位主管	2
勞工安全	單位主管	2
倫理規範	單位主管	2
異常事件通報	單位主管	2
用電安全及消防	單位主管	2
感染管制	感管師	6
合計		22

(二) 全院課程

院內教育訓練規定全院員工 13 小時/每人/每年，修滿院內規定之必修教育學分,全院性在職教育為每月第二周周二下午(13:00~15:00)，須全程參與並簽到及回覆滿意度問卷；上課時間表及課程講義內容請參考\\192.168.1.35\在職教育。

(三) 單位在職教育

- 1.每月至少舉辦一次，由單位同仁、相關科室人員、醫師、馬偕產學合作教育及相關廠商擔任主講人，選定單位科別性相關題目進行研討。
- 2.課程方式包括：課程安排依據護理人員臨床專業能力進,採讀書會（期刊文獻）、專科性在職教育、案例討論會、醫護聯合討論會。
- 3.上課時數與考核。

(四) 院外相關課程、研討會

- 1.護理部同仁因個人專業成長需要，每人每年應參加相關之院外研習活動，且上課時數考核。
- 2.護理部同仁因個人工作職務需要應參加相關之院外研習活動，護理師/士每六年應完成繼續教育課程積分 120 點。院內福利每年度有自假公費 20 學分/年，150 元/1 學分，匯款單抬頭請填寫醫院全名「中英醫療社團法人中英醫院」，證書影本，以利申請學分費用。本院每半年更新紀錄

教育訓練進修管理辦法

院內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積分，並由各單位主管適時提醒員工個人醫事教育積分累積進度。

- 護理師／士每六年應完成繼續教育課程積分 120 點。
- 專業品質、專業倫理、專業相關法規，合計至少 12 點，應包括感染管制及性別議題之課程；超過 24 點者，以 24 點計。
- 每年 1 月結算上年度下半年，每年 7 月份結算當年度上半年

3.各類醫事人員繼續教育學分費用相關規定

- 院內員工(含新進同仁)享有學費公費、公假(交通及膳宿費自行負擔)
- 請各單位自行登錄送人事室管理
- 適用對象及每年學分數及學分費上限如下

醫事職類	6 年總積分要求	專業品質/倫理/法規合計限制	內含特定課程要求(感染管制/性別)	每年學分上限	每年學分費用上限
護理類(一般護理師、居家護理師、感控護理師)	達 120	合計至少 12 點	須包含感染管制及性別議題課程	20	150/每學分
專科護理師	達 120	內含總積分中	感染管制及性別議題至少 12 點至多 24 點	20	150/每學分
呼吸治療師	達 120	至少 12 點	須包含感染管制及性別議題課程	20	150/每學分
營養師	達 120	至少 12 點	須包含感染管制及性別議題課程	20	150/每學分
醫檢師	達 120	至少 12 點	須包含感染管制及性別議題課程	20	150/每學分
放射師	達 120	至少 12 點	須包含感染管制及性別議題課程	20	150/每學分
物理及職能治療師	達 120	至少 12 點	須包含感染管制及性別議題課程	20	150/每學分
藥師	達 120	至少 12 點	須包含感染管制及性別議題課程	20	150/每學分

4.院外教育訓練：員工選送進修，須經單位主管審議通過，簽呈院長核定

I.種類

- (1) 各機關(構)所舉辦之各項學術性會議。
- (2) 由院外機關(構)所舉辦之各項教育訓練課程及研討會等。

II.公假及公費核給 (1)經單位主管選派參加與業務相關之訓練，並簽請院長核准，始可核給 公假。

- (1) 病房單位 ACLS 訓練：病房單位具特殊加給，並以 ACLS 訓練為必備條件，且每年納入年資獎勵調整依據；同仁憑通過證書得申請公費報名費補助；3.參與院內開設之 ACLS 訓練者，通過後可申請實際上課公假（200 元/時薪），惟須延長服務合約 3 個月。

教育訓練進修管理辦法

- (2) 院方指定派訓：.指定派訓者，採公費、公假 辦理，並以 200 元/時薪原則補助，.選派原則：依院方發展需求核定並由單位主管提報；課後回饋：受訓同仁須於回院後，將所學應用於臨床工作，並提出工作成效或經驗分享，以確保知識擴散與效益最大化。
- (3) 特殊專業派訓：如 感染管制、高壓氧、重症訓練 等，依本院《教育訓練辦法》辦理，同仁經院方核准參與之特殊專業訓練，得申請全額公費、公假補助.受派人員須簽署 延長服務合約，以維持公平性與一致性
- (4) 訓練進修服務義務：公假之服務義務期間表

訓練項目	公假	服務義務
重症加護訓練	8 周	2 年
感控護理訓練	3 個月	3 年
高壓氧訓練	3 個月	3 年

III.單位主管依訓練及研討會內容，審核確與業務相關者，且於返院一個月內應提出訓練或研討會之課程內容與院(科)內其他同仁分享後，始得請領相關補助費用，及依「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」相關規定報支差旅費。報告採用心得報告及上課講義資料方式行之。公假公費，經院方同意後，等方式接受訓練，且返院後必須繳交講義正本、心得報告、受訓及格證書於單位內存檔。

- (3) 經派至院外訓練員工，其訓練內容會影響單位設置規範、評鑑項目或各專科技術訓練等，其回院繼續服務之期間視其訓練期間長短與重要性，由單位主管提出；如有特殊情形，得先簽送院長核定，違反前項規定者，應按未履行義務之期間比例，賠償訓練期間所領俸給、差旅費及各項補助；其所定應負賠償責任。

(六) 攻讀學位

- 1.於本院服務滿 1 年，考核連續一年甲等，得經單位護理長同意後攻讀學位（單位無人就讀不在此限），但為避免影響單位正常排班，各單位攻讀學位總人數不得超過單位編制內人數為上限。
- 2.在職進修申請需有時效性，申請部分辦公時間進修經同意者，應於每學期開學前，填寫在職進修申請書（如附表），並檢附上學期成績單或錄取通知證明及課程表，若有實習需附上實習計畫與時程表。
- 3.攻讀學位期間，以自假、休假為主，若事假請超過 14 天，依實際修課狀況專案處理，單位護理長得參酌進修學校課程安排，予以彈性排班，但不包含溫書假或寒暑假，在進修期間仍需遵守(1)每人每月只能預約 2 個假日，可與人互換班，(2)取消工作满 1 年每人可預約 1 次長假(7-10 天)權利，因進修期間需實習，單位亦會配合；另在修課日、實習日期間，發生任何意外事件皆與職場無關，若需請病假需檢附學校請假校方奉核同意單。
- 4.攻讀學位者需與院方簽訂在職進修合約，依選擇方案履約。

方案一：

攻讀學位期間，需遵守本院在職進修規範，在不影響業務推動下採自假、休假為主，採用留任制簽約 2 年，留任獎金為 2000 元/月(每季發放 6000 元/季)，若離職不需繳回所領取之簽

教育訓練進修管理辦法

約留任獎勵金。

方案二：

攻讀學位期間，需遵守本院在職進修規範，在不影響業務推動下採自假、休假為主，採用簽約制，簽約獎金為 5000 元/月(每季發放 15000 元/季；重症單位+3000 元/月，每季發放 24000 元/季)；但畢業後需在履行進修年限(如休業 2 年，畢業日起需再服務 2 年)，期間若離職違約，則需繳回所領取之簽約獎勵金。

肆、每年 6 月檢視相關單位之教學成效並擬訂年度在職教育課程。

伍、本設置辦法報請院方核定後公布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教育訓練進修管理辦法

選擇方案一之切結書

中英醫療社團法人中英醫院自願留任切結書

本人_____，工作職稱_____，承蒙長官同意，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，至_____進修，進修內容為_____。依本院訓練進修要點之規定，進修期間採自假、休假為主，取消預約長假之權利，若配合臨床實習需檢附實習計畫，並遵守相關之規定。

恐口說無憑，故特立此切結書以昭慎重。

立書人簽章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本切結書一式三份，進修人員簽章後生效，由進修人員、護理部及人事室各執一份。

教育訓練進修管理辦法

選擇方案二之切結書

中英醫療社團法人中英醫院自願留任切結書

本人_____，工作職稱_____，承蒙長官同意，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，至_____進修，進修內容為_____。依本院訓練進修要點之規定，進修期間採自假、休假為主，取消預約長假之權利，若配合臨床實習需檢附實習計畫，自進修期滿後開始計算，自願留院服務進修之年限，並遵守相關之規定。如有違約之情事，願歸還院方所支付之簽約留任獎勵金。

恐口說無憑，故特立此切結書以昭慎重。

立書人簽章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本切結書一式三份，進修人員簽章後生效，由進修人員、護理部及人事室各執一份。